附件1

福建省第八届青年美展送展相关画种有关规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画种 | 有关规定 |
| 中国画 | 1.作品装裱后尺寸不得超过240厘米(高)×200厘米（宽）。2.作品统一装裱在硬板上，硬板制作必须平整、结实，不易变形，作品托裱必须结实不易破裂，硬板背面粘贴报名表。3.作者自行装裱配框。 |
| 油画 | 1.作品装框后尺寸不得超过240厘米（高）×200厘米（宽）。2.作品须有内外框，做特殊艺术处理者除外，无外框作品必须有专用包装盒。3.作品固定在外框上须坚固可靠，作品内外框上均不得有钉子及锐物外露。画面背后粘贴报名表。4.作者自行为作品配框。 |
| 版画 | 1.版画作品尺寸不得超过180厘米（高）×120厘米（宽）。2.不展出版画原版。3.每幅作品应粘贴报名表。4.作者自行为作品配框。 |
| 雕塑 | 1.展览不展原作，只展作品喷绘图片。请作者提供100厘米（高）×80厘米（宽）的高清图片排版在一张图片内（三个角度：内含1张主图，2-3张不同角度小图）。2.不宜采用声、光、电等条件。3.高清图片可自行装框（展后不退）。4.作品必须有实体模型，不接受三维渲染图。 |
| 水彩·粉画 | 1.水彩·粉画作品装框后尺寸不得超过180厘米（高）×150厘米（宽）。2.水彩画如装镜框，镜面应选用有机玻璃或透明塑料膜，不得使用玻璃，纸盒上粘贴报名表。3.粉画作品须装镜框，考虑到粉画的特殊性，可用玻璃作镜面，镜上须粘贴纸胶带，并装入纸盒，纸盒上粘贴报名表。4.作者自行为作品配框。 |
| 漆画 | 1.漆画作品尺寸不得超过200厘米（高）×200厘米（宽）（包括外框尺寸）。2.漆画一般须装外框，做特殊艺术处理者除外，不装外框的作品须有专用包装，外包装上粘贴报名表。 |
| 插图·连环画 | 1.  连环画作品要有内容提要，每件作品不少于10幅，2.  插图作品要注明文本出处并附内容梗概，每组插图作品不超过5幅。3.每幅作品尺寸不得超过50厘米×40厘米。4.每幅作品要附文字说明，文字须编排处理并粘贴在作品上。5.作者自行为作品配框并粘贴报名表。 |
| 综合材料绘画 | 1. 作品装框后尺寸不得超过240厘米（高）×200厘米（宽）×10（厚）。
2. 作品须自行装框，做特殊艺术处理者除外，无外框作品必须有专用包装。

3.作品固定在外框上须坚固可靠，不得有钉子及锐物外露。画面背后粘贴报名表。  4.参加终评的作品需具备最终展示状态。 |